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交银施罗德稳进丰利六个月持有期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 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交银施罗德稳进丰利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交银施罗德稳进丰利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1. 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6年02月09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本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以及关注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交银施罗德臻享多资产三个月 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臻享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交银臻享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53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臻享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臻享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2月13日
下属各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臻享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下属各级基金的主代码	025313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注:申购、赎回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向相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扣款并于每个申购日的当日提交基金的申购申请。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人在办理相关业务时,仍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可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有权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若出现新的证券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直销机构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万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万元;已在直销机构有认购或申购过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任一基金(包括本基金)的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交易平台(网站及手机APP,下同)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机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元。本基金直销机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其他销售机构接受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元,如果销售机构业务规则规定的最低单笔申购金额高于1元,以该销售机构的约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投资者申购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申购费用,但从该类别基金资产计提销售费用。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A类基金份额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投资者可以通过多种渠道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按A类基金份额的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8%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6%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4%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交易1000元

持有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2. 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3. 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4. 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 企业年金养老产品。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后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25%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1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08%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交易1000元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享受申购费率一折优惠;对上述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养老金客户而言,以其目前适用的特定申购费率和上述一般申购费率的一折优惠中孰低者执行。若享有折扣前的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 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业务的个人投资者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列示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费率表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网上直销业务已开通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海外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项目为土耳其安卡拉A1线更新改造及延长线项目,中标金额为16,800,000,000欧元(按2月10日的汇率,折合人民币约1.39亿元)。
- 项目履行期限:合同签订日至项目开通运营结束,本项目暂定于2028年12月12日开通运营(以上信息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 风险提示:虽然公司收到此次中标确认函,但尚未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所签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将后续定期报告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受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国家有关政策变化、客户需求产生不利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全面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近日,公司收到 Ankara Metropolitan Municipality(以下简称:安卡拉市政府)的批准,确认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AI (Ankary) Line Dikimevi-Natolya Road Rail System Extension Line Construction and Ancillary Mechanical Systems Procurement, Installation and Commissioning Work(以下简称:土耳其安卡拉A1线更新改造及延长线项目)”的中标人。

该项目的相关公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土耳其安卡拉A1线更新改造及延长线项目
2. 招标人: GÜLERMAK AĞIR SANAYİ İNŞAAT VE TAHHİT A.Ş. (简称 Gülermak)
3. 拟中标金额:16,800,000,000欧元
4. 项目概况:土耳其安卡拉A1线更新改造及延长线项目位于安卡拉市,是一条连接城市核心区域与外围走廊的重要轨道交通线路。项目主要包括既有线路升级改造及线路延伸两大内容。项目将全面采用基于通信的列车控制(CBTC)系统,以提升线路运营效率、安全性与自动化水平。
- 二、对方当事人情况
- 本项目招标人为 Gülermak(股票代码:GLRMK)是土耳其一家领先的工程、采购与施工

前进行公告。

3. 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基金管理人的有关公告,届时费率优惠相关事项以最新公告为准。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如果销售机构业务规则规定的最低单笔赎回份额高于1份,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本基金暂无最低保留余额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赎回的份额以及最低基金份额余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不受最短持有期限限制的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者所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3个月(含)-6个月	0.5%
6个月以上(含)	0

上表中的“月”指的是30个自然日。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三个月,最短持有期限届满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用。其中,对于不受最短持有期限限制的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5.1. 申请方式

凡申请办理本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中登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销售机构下属各销售网点柜台或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约定。

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业务,开户当日即可办理本基金的网上直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5.2 申购日期

投资人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申购日期,若遇非工作日则实际申购申请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出现顺延导致工作日申购的情形则遵循销售机构相关业务规则进行办理),申购以实际提交申购申请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 5.3 扣款金额

投资人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以及其他销售机构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月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1元(含1元),扣款金额最小单位可保留到分。若销售机构约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规定的每月固定扣款金额的最低限额高于1元,则投资人在相应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以该销售机构规定的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最低限额为准。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网上直销业务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单笔申购的金额限制进行调整,并进行公告。

- 5.4 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按照投资人申请时约定的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提交申购申请。具体扣款方式遵循销售机构相关业务规则,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提交申购申请,若出现顺延导致工作日申购的情形则遵循销售机构相关业务规则进行办理。投资人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投资人扣款账户余额不足导致当月申购不成功,请投资人于每月申购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补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办理。

- 5.5 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相同。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上直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享受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申购费率调整,届时将另行公告。其它销售机构关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费率优惠活动以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告为准。

- 5.6 交易确认

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以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的计算在T+3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中,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4工作日,投资人可于T+4工作日(含该日)起查询申购确认情况。

- 5.7 变更和终止

投资人变更每期扣款金额、申购日、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或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投资人终止本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或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投资人可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网上直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或终止,详情请登录网上直销交易平台查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 5.8 业务咨询

投资人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或各销售机构的电话、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至销售机构下属各销售网点进行咨询。

6. 基金销售机构
- 6.1 场外销售机构
- 6.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基金管理人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

机构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21-22楼

法定代表人:张松坚

电话:021-61055024

传真:021-61055054

联系人:傅翰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 (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址:www.fund001.com

- 6.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1.2.2 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场外非直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场外销售机构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请详见销售机构的网站。

- 6.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暂不开通场内销售业务。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6年2月13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3个工作日内,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销售机构以及其他媒介,分别披露开放日的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8.2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 8.3 如本基金参加销售机构开展的相关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敬请投资人留意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 8.4 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区或投资者,并希望了解其它有关信息,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 (021)61055000进行咨询。
- 8.5 为确保投资人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到账单,请投资人注意核对开户信息是否准确,完整。如需补充更改,请及时到原开户网点更正相关资料致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400-700-5000、021-61055000)。
- 8.6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25年10月24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nl.cnfsd.gov.cn/fund>)披露的交银施罗德臻享多资产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 8.7 就已开通申购、赎回业务的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当日即可申请开通定期定额申购、定期定额赎回等各项业务,具体可通过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业务开放状态查询本公司网站。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规则,了解本公司更多网上直销业务规则及功能。

风险提示: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为三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赎回,自最短持有期限届满后的下一工作日(含该日)可赎回。对于每笔赎回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含该日)至三个月后度对日的日前一,对于每笔赎回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自该笔申购份额确认日(含该日)至三个月后度对日的日前一。因此,对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而言,存在投资本基金至少三个月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关于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春节假期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7天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4851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6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 2.《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7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申购起始日期	2026年2月12日
暂停申购转入起始日期	2026年2月12日
暂停申购赎回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申购转入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7天理财债券A 工银7天理财债券B 工银7天理财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485118 485018 01051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在此期间,投资者仍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

3.自2026年2月24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投资者应尽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bus.com.cn。
-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1日

工银瑞信瑞宏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五次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瑞宏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瑞宏6个月定期开债
基金主代码	0180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6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及基金合同相关法律文件等。
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2月24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瑞宏6个月定期开债A 工银瑞宏6个月定期开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18015 01801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	是 是

注:1.本基金的第五个封闭期为自上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6个月对日的日一止。即2025年8月16日至2026年2月23日。6个月对日指某一特定日期在后第6个月对日的对应日期,若该日历月不存在对应的日期,则该6个月对日为该日历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如该6个月对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本次开放申购时间为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申请。

3.自2026年3月24日起进入本基金的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申请。

2.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本次开放申购时间为2026年2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申请。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按该开放日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 投资者单个基金账户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2. 基金管理人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不得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导致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A类基金份额申购设置级差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完整分别计算。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费率	A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费率	费率	
0%	M<100万元	0.40%	0%
	100万元<=M<=300万元	0.30%	
	300万元<=M<=500万元	0.2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注:1.M为申购金额。

2.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金风意大利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担保方: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Goldwind Energy Italy S.r.l.

3.担保内容:公司为金风意大利在风帆供应链及供应链项下的履约责任和业务担保

担保期限: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1)《风机供货和安装协议》项下所有责任和业务履行完毕之日,或;2)2029年11月8日(下称“失效日”),二者以孰早为准。如《风机供货和安装协议》项下所有责任和业务在失效日前因非主要原因履行完毕,担保期限按自动顺延6个月,直至《风机供货和安装协议》项下所有责任和业务履行完毕之日。延长的担保有效期至:1)《风机供货和安装协议》项下所有责任和业务履行完毕之日,或;2)延长的失效日,二者以孰早为准。

6.担保金额:19,300,424欧元,折合人民币约为159,253,588.55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414%。

四、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议案》,同意公司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96亿元(含96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204亿元(含204亿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使用且担保额度的前提为: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其他股东也须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等。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有效期内签署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召开董事会,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全部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7.3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6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70%。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等。

特此公告。

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0日